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iChang HEC ChangJiang Pharmaceutical Co., Ltd.

宜昌東陽光長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558)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

- 營業額為人民幣3,723.78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40.84%。
- 稅息、折舊及攤銷前溢利為人民幣1,070.42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61.01%。
-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為人民幣482.71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人民幣1,992.62百萬元減少75.78%。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人民幣0.55元。

末期股息

-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

總體業績概述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額為人民幣3,723.78百萬元，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為人民幣482.71百萬元。本集團通過持續開展學術推廣活動、深化「可威」品牌建設，制定了一系列銷售策略，包括市場拓展、渠道優化、增加在廣告投放、品牌建設及市場營銷活動方面的投入，以及患者教育等多個方面不斷提升核心產品可威的品牌認知度以及市場份額。二零二四年，由於流感疫情相較去年同期有較大幅度下降，本集團核心產品可威作為流感首選用藥受到一定影響，但依然保持市場領先的地位。與此同時，其他業務管線已逐漸進入收穫期，二零二四年呈現了高速的業績增長態勢，具體而言：

以胰島素為代表的慢病線業務線，二零二四年本集團自主研發的5款胰島素系列產品全部獲批准上市，並中標集中帶量採購，實現營業額人民幣136.5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101.14%。除了胰島素系列產品，本集團用於治療2型糖尿病的一類創新藥物SGLT-2抑制劑奧洛格列淨已成功提交新藥上市申請，SGLT-2抑制劑作為當前糖尿病治療領域的重要創新藥物，憑藉其獨特的作用機制和顯著的降糖效果，已成為治療2型糖尿病的一線口服用藥，並且市場處於高速增長階段，奧洛格列淨上市預計也將為本集團提供可觀的業績表現。

本集團以磷酸依米他韋為代表的新藥線業務線，二零二四年營業額為人民幣89.4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120.06%。目前本集團一類創新藥物磷酸依米他韋膠囊已獲批上市，並已成功進入國家醫保目錄，同時針對泛基因型慢性丙肝治療一類創新藥物艾考磷布韋片於二零二五年三月正式獲批准上市。艾考磷布韋片與磷酸萘坦司韋膠囊聯合用於治療成人慢性丙型肝炎病毒(HCV)感染，其中磷酸萘坦司韋膠囊已於二零二五年二月正式獲批准上市。泛基因型慢性丙肝治療產品組合的獲批准上市不僅標誌著本集團在新藥研發領域的重大突破，也將進一步鞏固本集團在丙肝治療領域的競爭優勢，顯著提升本集團在國內創新藥企中的領先地位。

集採和新零售線業務線也已成爲本集團不可或缺的現金流業務線。目前，本集團已經有12個不同規格的化學仿製藥產品中標國家集中帶量採購，整體保持良好的增長勢頭。

業績摘要

宜昌東陽光長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的綜合業績。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3,723,783	6,294,585
銷售成本		<u>(929,725)</u>	<u>(1,308,821)</u>
毛利		2,794,058	4,985,764
其他淨收入／(虧損)	4	31,773	(499,800)
分銷成本		(1,153,994)	(1,547,150)
行政管理開支		(385,374)	(385,702)
研發成本		(493,443)	(192,287)
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18,539)	(6,627)
其他經營開支		<u>(12)</u>	<u>—</u>
經營溢利		674,469	2,354,198
融資成本	5(a)	(97,529)	(227,398)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u>293</u>	<u>(29)</u>
除稅前溢利	5	577,233	2,126,771
所得稅	6	<u>(94,521)</u>	<u>(270,945)</u>
年內溢利		<u>482,712</u>	<u>1,855,826</u>
歸屬於以下項目的年內溢利及 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82,712	1,992,624
非控股權益		<u>—</u>	<u>(136,798)</u>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482,712</u>	<u>1,855,826</u>
每股盈利	7		
基本及攤薄		<u>人民幣0.55元</u>	<u>人民幣2.26元</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呈列)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8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617,986	3,398,369
— 使用權資產		345,585	342,055
		<u>3,963,571</u>	<u>3,740,424</u>
無形資產	9	2,503,625	2,565,626
聯營公司權益		25,464	12,571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17,066	19,587
預付款項	10	650,078	115,379
遞延稅項資產		236,008	237,686
		<u>7,395,812</u>	<u>6,691,273</u>
流動資產			
存貨	11	645,929	409,05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257,335	2,112,798
預付款項		326,910	270,809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3,839	18,686
受限制現金		395,613	1,567,30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403,777	1,674,413
		<u>5,033,403</u>	<u>6,053,056</u>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467,646	1,755,352
合同負債		29,546	101,448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4	1,331,611	2,319,518
租賃負債		3,418	359
遞延收益		8,079	8,195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	1,139
即期稅項		231	146,209
		<u>2,840,531</u>	<u>4,332,220</u>
流動資產淨值		<u>2,192,872</u>	<u>1,720,83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588,684</u>	<u>8,412,109</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4	889,235	288,286
租賃負債		10,571	1,165
遞延收益		180,682	187,145
		<u>1,080,488</u>	<u>476,596</u>
淨資產		<u>8,508,196</u>	<u>7,935,513</u>
資本及儲備	15		
股本		879,968	879,968
儲備		7,628,228	7,055,545
總權益		<u>8,508,196</u>	<u>7,935,513</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呈列)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879,968	2,610,409	328,696	2,065,811	5,884,884	185,117	6,070,001
二零二三年的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							
總額	-	-	-	1,992,624	1,992,624	(136,798)	1,855,826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	45,136	-	-	45,136	-	45,136
收購非控股權益	-	12,869	-	-	12,869	(48,319)	(35,450)
提取法定公積金	-	-	111,291	(111,291)	-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879,968	2,668,414	439,987	3,947,144	7,935,513	-	7,935,513
二零二四年的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482,712	482,712	-	482,712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	89,971	-	-	89,971	-	89,97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結餘	879,968	2,758,385	439,987	4,429,856	8,508,196	-	8,508,196

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者外，以人民幣呈列)

1 綜合財務資料編製基準

該財務資料乃根據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統稱詞彙涵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以及其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該財務資料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本集團對本會計期間的此等財務報表採用以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諾之非流動負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售後回租中之租賃責任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供應商融資安排

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並無對本財務報告中本集團當期或以前期間的業績和財務狀況的編製方式或呈列方式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2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財務報表所呈報的各分部項目金額取自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定期呈報以便其向本集團各業務及區域分配資源以及評估該等業務及區域表現的財務資料。

由於本集團全部業務活動被視為主要依賴藥品銷售的表現，故本集團最高經營決策者評估本集團整體表現並分配其資源。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規定，管理層認為僅存在一個經營分部。就此而言，並無呈列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經營溢利來自中國的生產及銷售藥品業務，故並無列示地理資料。

3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藥品生產及銷售。

營業額分拆

營業額指供應給客戶的貨品的銷售價值及許可費。營業額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各主要營業額類別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 來自客戶合約之營業額		
銷售抗病毒藥物	2,584,574	5,580,477
銷售內分泌及代謝藥物	249,009	164,174
銷售心血管藥物	270,249	184,117
銷售抗感染藥物	114,676	106,919
銷售其他藥物及許可費	505,275	258,898
	<u>3,723,783</u>	<u>6,294,585</u>

本集團的客戶群多元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包括四名(二零二三年：三名)交易額超過本集團營業額10%的客戶(包括本集團知悉與單名客戶受共同控制之實體銷售)。來自該等客戶的營業額約為人民幣1,894,72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533,998,000元)。

4 其他淨收入／(虧損)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9	(86,518)	(485,393)
政府補助			
— 無條件補助		17,608	8,778
— 有條件補助		8,079	8,195
利息收入		70,279	57,775
出售固定資產之淨收益／(虧損)		10,331	(526)
嵌入可轉換債券的衍生金融工具的 公允價值變動		—	(79,796)
股本證券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2,521)	4,387
私募基金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734	—
外幣期權合約的淨收益		7,681	17,547
信託投資計劃的投資收入		—	4,645
股本證券投資的投資收入		310	—
私募基金投資的投資收入		8,105	—
匯兌虧損淨額		(2,889)	(34,407)
其他		574	(1,005)
		<u>31,773</u>	<u>(499,800)</u>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a) 融資成本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可轉換債券利息	—	92,178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利息	117,532	142,768
	<u>117,532</u>	<u>234,946</u>
減：在建工程內資本化之利息開支*	<u>(20,003)</u>	<u>(7,548)</u>
	<u>97,529</u>	<u>227,398</u>

* 借款成本已按每年3.50%至5.40%的比率資本化(二零二三年：3.60%至5.50%)。

(b) 員工成本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花紅及福利	592,901	714,304
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1,930	38,001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	89,971	45,136
	<u>724,802</u>	<u>797,441</u>

根據中國的相關勞動規則及規例，本集團參與由地方政府機關組織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計劃」），據此，本集團須按照合資格僱員薪金的某百分比向計劃作出供款。地方政府機關承擔向退休僱員支付全部退休金的責任。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責任支付僱員的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

本集團向定額供款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而僱員因在取得全數供款前退出計劃而被沒收的供款不會用作扣減該等供款。

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稅項指：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本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86,751	368,088
過往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 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6,092	(66)
	<u>92,843</u>	<u>368,022</u>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1,678	(97,077)
	<u>94,521</u>	<u>270,945</u>

(b) 所得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溢利的對賬：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577,233</u>	<u>2,126,771</u>
適用稅率	(i)	25%	25%
除稅前溢利的推算稅項		144,308	531,693
過往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 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6,092	(66)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22,365	16,066
優惠稅率的稅務影響	(ii)	(68,547)	(264,158)
研發開支額外扣稅的稅務影響		(28,224)	(26,709)
利用過往年度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 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001)	(5,611)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未利用稅項虧損的 稅務影響		<u>19,528</u>	<u>19,730</u>
實際所得稅		<u>94,521</u>	<u>270,945</u>

(i) 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25%。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允許企業申請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合資格公司可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率。本公司及一間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故此於有關年度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乃以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482,712,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992,624,000元)和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79,967,700股(二零二三年：879,967,700股普通股)為基準。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8 固定資產

(a) 賬面值的對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						使用權資產			
	廠房及樓宇	機器	辦公室設備及其他	汽車	在建工程	小計	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所有權益	其他自用租賃物業	小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695,496	792,641	530,209	2,264	675,452	3,696,062	395,748	-	395,748	4,091,810
添置	3,271	4,231	4,047	849	380,516	392,914	-	1,874	1,874	394,788
自在建工程轉移	78,827	291,729	44,898	2,314	(417,768)	-	-	-	-	-
處置	-	(1,303)	(1,802)	-	-	(3,105)	-	-	-	(3,10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77,594	1,087,298	577,352	5,427	638,200	4,085,871	395,748	1,874	397,622	4,483,493
添置	11,227	7,827	8,096	520	445,353	473,023	-	15,652	15,652	488,675
自在建工程轉移	58,279	106,391	92,227	97	(256,994)	-	-	-	-	-
重新分類	(11,181)	3,875	7,306	-	-	-	-	-	-	-
處置	(60,354)	(9,342)	(2,468)	-	-	(72,164)	-	-	-	(72,16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75,565	1,196,049	682,513	6,044	826,559	4,486,730	395,748	17,526	413,274	4,900,004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00,258)	(188,121)	(137,214)	(856)	-	(526,449)	(46,596)	-	(46,596)	(573,045)
年內扣除	(53,517)	(51,303)	(58,472)	(340)	-	(163,632)	(8,595)	(376)	(8,971)	(172,603)
於處置時撥回	-	963	1,616	-	-	2,579	-	-	-	2,57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3,775)	(238,461)	(194,070)	(1,196)	-	(687,502)	(55,191)	(376)	(55,567)	(743,069)
年內扣除	(55,782)	(71,684)	(68,497)	(545)	-	(196,508)	(8,596)	(3,526)	(12,122)	(208,630)
於處置時撥回	11,774	1,600	1,892	-	-	15,266	-	-	-	15,26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7,783)	(308,545)	(260,675)	(1,741)	-	(868,744)	(63,787)	(3,902)	(67,689)	(936,433)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77,782	887,504	421,838	4,303	826,559	3,617,986	331,961	13,624	345,585	3,963,57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23,819	848,837	383,282	4,231	638,200	3,398,369	340,557	1,498	342,055	3,740,424

- (i) 本集團擁有的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均位於中國。
- (ii)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正就賬面值為人民幣271,58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32,426,000元)的若干物業申請所有權證書。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尚未取得相關物業業權所有證書並不影響使用上述物業及從事業務活動。
- (iii)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82,646,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54,041,000元)的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所有權權益、人民幣228,40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17,949,000元)在建工程及人民幣455,12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67,593,000元)的廠房及樓宇作為銀行貸款抵押。
- (iv)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外部人士出售其部分機器及設備並將其租回，為期兩至三年。本集團確定轉讓予買方一出租人並不被視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的銷售，故本集團繼續就已收代價確認金融負債。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售後租回交易並無確認損益(二零二三年：無)。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售後租回交易質押的廠房、樓宇及機器的賬面值為人民幣290,816,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27,463,000元)。

(b) 使用權資產

- (i)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包括於固定資產：		
一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所有權權益	331,961	340,557
一其他自用租賃物業	<u>13,624</u>	<u>1,498</u>
	<u><u>345,585</u></u>	<u><u>342,055</u></u>

- (ii) 於損益確認有關租賃的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之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一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所有權權益	8,596	8,595
一其他自用租賃物業	<u>3,526</u>	<u>376</u>
	<u><u>12,122</u></u>	<u><u>8,971</u></u>
有關短期租賃之開支	6,373	7,232
租賃負債利息	566	69

9 無形資產

	丙肝藥物		其他藥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	專利	資本化 開發支出	仿製藥 知識產權	胰島素 知識產權		資本化 開發支出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848,021	174,512	1,490,138	261,069	986,350	3,760,090
透過內部開發新增		-	-	-	-	204,908	204,908
預付款項新增及轉撥		-	-	144,978	-	-	144,978
開發支出轉撥專利 放棄	10	-	-	-	95,861	(95,861)	-
		-	(174,512)	-	-	-	(174,51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48,021	-	1,635,116	356,930	1,095,397	3,935,464
透過內部開發新增		-	-	-	-	99,952	99,952
透過合作研發新增		-	-	-	-	112,048	112,04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48,021	-	1,635,116	356,930	1,307,397	4,147,464
累計攤銷：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37,263)	-	(336,573)	(26,681)	-	(600,517)
年內扣除		(62,465)	-	(127,746)	(29,302)	-	(219,51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9,728)	-	(464,319)	(55,983)	-	(820,030)
年內扣除		(40,502)	-	(111,288)	(35,693)	-	(187,48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0,230)	-	(575,607)	(91,676)	-	(1,007,513)
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0,399)	(22,599)	(195,929)	-	-	(238,927)
年內確認		(139,753)	(151,913)	(193,727)	-	-	(485,393)
撤銷	(iii)	-	174,512	-	-	-	174,51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0,152)	-	(389,656)	-	-	(549,808)
年內確認	(iii)	-	-	(68,308)	-	(18,210)	(86,51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0,152)	-	(457,964)	-	(18,210)	(636,326)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7,639	-	601,545	265,254	1,289,187	2,503,62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8,141	-	781,141	300,947	1,095,397	2,565,626

- (i) 本年度的攤銷費用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銷售成本」及「一般行政管理開支」，惟倘已計入開發支出但尚未確認為開支則除外。
- (ii) 開發支出指已收購的進行中研發項目（「**進行中研發項目**」）或根據會計政策資本化的開發支出。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開發中無形資產尚未達到擬定用途。

- (iii)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管理層已對無形資產進行減值審閱。就減值測試而言，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等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所批准財務預測的現金流量預測，並參考由專業合資格估值師組成的獨立公司北京中同華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及北京坤元至誠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專業估值報告。

10 預付款項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預付款項	(i)	6,135	6,135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u>643,943</u>	<u>109,244</u>
		<u>650,078</u>	<u>115,379</u>

- (i)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本公司與廣東東陽光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廣東東陽光藥業**」）訂立兩項收購協議，以總代價人民幣2,131,635,000元向廣東東陽光藥業收購33種藥品的技術訣竅、知識產權及所有權（「**目標產品**」），總代價包括預付款項人民幣1,065,817,000元、若干里程碑付款合共人民幣577,888,000元及或然付款人民幣487,930,000元，視乎目標產品的未來銷售而定。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累計向廣東東陽光藥業支付人民幣1,641,25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641,250,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沒有無形資產轉移（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44,978,000元），因為沒有取得目標產品的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批文（二零二三年：兩項）。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支付予廣東東陽光藥業的預付款項餘額為人民幣6,135,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6,135,000元）。

11 存貨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364,271	253,741
在製品	104,825	75,898
製成品	174,060	74,570
在運品	2,773	4,841
	<u>645,929</u>	<u>409,050</u>

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賬面值	818,797	1,063,056
存貨撇減	<u>41,993</u>	<u>19,991</u>
已售存貨成本	<u>860,790</u>	<u>1,083,047</u>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860,032	2,000,557
應收票據	380,894	89,852
減：呆賬準備	<u>(137,243)</u>	<u>(17,798)</u>
	<u>2,103,683</u>	<u>2,072,611</u>
可收回稅項	101,781	20,565
其他應收款項	53,485	22,750
減：呆賬準備	<u>(1,614)</u>	<u>(3,128)</u>
	<u>153,652</u>	<u>40,187</u>
總計	<u>2,257,335</u>	<u>2,112,798</u>

- (i) 賬面值為人民幣105,843,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9,512,000元)的應收票據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抵押作為本集團獲銀行貸款之抵押品。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經扣除呆賬準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226,400	1,803,219
超過3個月但1年內	731,331	269,355
超過1年	145,952	37
	<u>2,103,683</u>	<u>2,072,611</u>

應收賬款一般自發出賬單日期起計30至90日內到期。應收票據自發出賬單日期起計3個月或6個月內到期。本集團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計將可於一年內收回。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33,610	86,153
票據應付款項	43,676	113,935
應付關聯方款項	343,319	441
應付增值稅及其他稅項	92,703	151,134
應計工資及福利	89,644	229,408
應計費用	589,688	660,281
應計特許權使用費	2,630	356,669
其他應付購買固定資產款項	154,303	136,106
其他應付款項	18,073	21,225
	<u>1,467,646</u>	<u>1,755,352</u>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以發票日期為基準的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29,518	81,905
超過1個月但3個月內	59,135	47,178
超過3個月但1年內	84,625	67,486
超過1年	4,008	3,519
	<u>177,286</u>	<u>200,088</u>

14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銀行貸款	14(a)	747,265	253,998
售後租回交易產生的義務	14(b)	<u>141,970</u>	<u>34,288</u>
		<u>889,235</u>	<u>288,286</u>
即期			
銀行貸款	14(a)	1,173,706	2,165,438
售後租回交易產生的義務	14(b)	<u>157,905</u>	<u>154,080</u>
		<u>1,331,611</u>	<u>2,319,518</u>
		<u><u>2,220,846</u></u>	<u><u>2,607,804</u></u>

(a) 銀行貸款

銀行貸款的還款時間表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或按要求	1,173,706	2,165,438
1年後但2年內	425,862	153,998
2年後但5年內	236,070	100,000
5年後	<u>85,333</u>	<u>—</u>
總計	<u><u>1,920,971</u></u>	<u><u>2,419,436</u></u>

(b) 售後租回交易產生的義務

售後租回交易產生的義務須償還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68,540	160,966
1年後但2年內	128,924	18,412
2年後但3年內	18,336	18,412
售後租回交易產生的未貼現義務總額	315,800	197,790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15,925)	(9,422)
總計	299,875	188,368

15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宣派或派付股息。

(b) 股本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的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879,967,700	879,968	879,967,700	879,96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 行業回顧

二零二四年，醫藥行業在持續變革中迎來了新的發展機遇與挑戰。全球範圍內，人口老齡化趨勢進一步加劇，慢病管理需求持續攀升，推動了相關藥物的研發與市場擴展。與此同時，新型傳染病的潛在威脅以及現有疾病的變異，促使抗感染藥物的研發繼續保持高速發展。在這一背景下，精準醫療和個性化治療成為了行業創新的核心方向，基因療法、細胞療法等前沿技術逐漸從實驗室走向臨床應用。

中國醫藥行業的政策環境在二零二四年進一步優化和完善。國家繼續加大對醫藥創新的支持力度，出台了一系列鼓勵新藥研發、加速審評審批的政策措施。同時，醫保目錄的動態調整機制更加成熟，更多創新藥和高值藥品被納入醫保支付範圍，提升了患者的用藥可及性。藥品集中採購制度在深化推進中逐步實現常態化、規範化，進一步降低了藥品價格，減輕了患者負擔，同時也促使企業提升產品質量和競爭力。此外，國家對藥品全生命周期的監管力度持續加強，特別是在藥品生產質量管理和供應鏈安全方面，出台了一系列新規，以確保藥品的安全性和有效性。

越來越多的中國醫藥企業加快國際化步伐，通過對外授權、海外併購等方式拓展海外市場，實現加速出海；通過與跨國藥企的合作，加強國際合作，共同開發新藥、開拓市場。隨著國際化步伐加快，中國醫藥企業的研發實力、產品質量和國際影響力不斷提升，逐步走向世界舞臺中央。

國家高度重視醫藥行業在環境保護和可持續發展中的責任，明確提出要推動綠色低碳轉型，加強資源節約和循環利用，提升供應鏈的透明度和公平性。通過實施《醫藥行業綠色製造行動計劃》等政策，政府引導醫藥企業採用清潔生產技術，減少污染物排放，降低能源消耗，並鼓勵開發環境友好型產品。環保政策的深化促使醫藥企業加速向綠色製造轉型，優化生產流程，提升資源利用效率，同時推動供應鏈各環節的綠色化管理。這不僅增強了醫藥行業的環保意識和社會責任感，也為行業的可持續發展提供了有力支撐。長期來看，綠色轉型將有助於醫藥企業樹立良好的品牌形象，增強市場競爭力，並在醫藥市場中佔據更有利的地位，為實現經濟、環境與社會的協調發展貢獻力量。

總體而言，二零二四年的醫藥行業在政策支持、技術創新和市場需求的共同驅動下，呈現出高質量發展的態勢，同時也面臨著全球化競爭和監管升級帶來的新挑戰。

II. 業務回顧

1. 具體業績概述

(1) 以可威(磷酸奧司他韋)為代表的抗感染兒科線

依託多年以來在兒科及抗感染領域的深耕細作，本集團核心產品可威(磷酸奧司他韋)積累了深厚的品牌價值與廣泛的市場影響力，持續鞏固國內抗流感領域的領先地位，並展現出強勁的競爭優勢。本集團以「可威」品牌為依託，不斷深化品牌建設，通過精準的市場策略與多元化的學術推廣活動，穩步提升其品牌知名度與市場份額。

在院內市場，本集團持續開展學術推廣活動，秉持「深挖潛力、廣泛覆蓋」的銷售理念，精準聚焦流感患者群體，顯著提升流感患者處方率，進一步擴大在各級醫療機構的銷售規模。同時，本集團積極拓展銷售渠道，將市場延伸至基層醫療機構，持續強化可威在廣大醫生、患者，尤其是兒科醫生及家長群體中的品牌影響力。在院外市場，本集團全力推動院外銷售體系的搭建與完善，貫徹品牌建設的理念。憑藉多年在醫患教育領域的深耕，本集團將可威塑造為抗流感用藥領域的第一品牌。未來，本集團將充分依託龐大的基層市場潛力、強大的供應鏈保障以及廣為人知的品牌影響力，進一步提升可威的市場份額，實現產品的持續增長。與此同時，本集團將通過進一步提升可威的產能，為流感疫情爆發做好充足準備，從而顯著增強在流感疫情市場的把控能力與應對能力，並進一步提升流感疫情的市場把握能力。

二零二四年年度，本集團對旗下核心品牌「可威」進行了全面的產品、品類和品牌升級。通過將「可威」系列產品的市場定位從「防治流感的首選用藥」提升為「防治流感的基石藥物」，進一步強化了其在流感治療領域的品牌形象，顯著提升了品牌與流感治療的密切聯繫。這一戰略舉措不僅增強了可威品牌的市場競爭力，也使其品牌認知度得到了顯著提升，於二零二四年成功躋身中國健康品牌50強第19位，較二零二三年躍升17位。此外，可威還榮獲國際知名諮詢機構弗若斯特沙利文(Frost & Sullivan)授予的三項「全球第一」殊榮，包括「全球奧司他韋生產基地規模第一」「全球奧司他韋累計5年產量第一」以及「全球奧司他韋累計5年出貨量第一」。這些榮譽不僅彰顯了可威在全球抗流感藥物領域的領先地位，也進一步鞏固了其在國內市場的卓越影響力。此外，本集團還針對可威顆粒的口感進行了工藝升級，特別優化了兒童用藥的體驗。通過改進配方和生產工藝，使可威顆粒的口感更適合兒童，顯著提高了兒童用藥的依從性，進一步增強了可威品牌在兒童用藥市場的競爭力，為品牌的長期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

在市場基礎建設方面，本集團通過強化銷售團隊的精細化管理與組織能力建設，進一步鞏固了可威在市場中的領先地位。在醫院銷售體系方面，通過完善產品線管理團隊，有序引導團隊開展日常工作，並在流感高發季節持續提供高質量的學術活動與宣傳，強化了日常管理和能力培訓。在零售市場，通過優化動銷體系，可威顆粒的機構覆蓋率持續提升。同時，本集團依託「可威」品牌在兒科領域的強大影響力，積極佈局與可威具有協同效應的周邊產品，新增了多款合作產品，包括小兒氨酚黃那敏顆粒、小兒法羅培南顆粒和兒童退熱貼，滿足兒童用藥的多樣化需求，進一步鞏固本集團在流感治療領域的品牌地位。此外，本集團還憑藉控股股東強大的研發能力，積極投入流感新藥物的研發，通過戰略性發展與產品線的延伸，將「可威」品牌從流感治療領域拓展至更廣泛的呼吸健康領域，為本集團的長遠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2) 以胰島素為代表的慢病線

作為本集團新的業績增長曲線之一，以胰島素為代表的慢病線正在逐漸進入收穫期，本集團通過持續強化專業推廣隊伍，推進明星標竿終端的准入，深挖基層市場，優化各級銷售渠道，二零二四年本集團胰島素系列產品實現營業額人民幣136.5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101.14%。報告期內，本集團自主研發的5種胰島素產品，重組人胰島素注射液、甘精胰島素注射液、門冬胰島素注射液、門冬胰島素30注射液和精蛋白人胰島素混合注射液(30R)已全部獲批准上市，這些產品的規格在有效性、安全性及穩定性等方面數據與原研生物製劑高度一致，並且5款胰島素產品全部中標集中帶量採購，隨著胰島素系列產品的進一步推廣，預計將為本公司慢病線業務帶來顯著的業績增長。

本集團擁有完善的糖尿病產品線，除了胰島素系列產品外，本集團在研產品進展順利，特別是用於治療2型糖尿病的一類創新藥物 — SGLT-2抑制劑奧洛格列淨，已成功提交新藥上市申請。SGLT-2抑制劑作為當前糖尿病治療領域的重要創新藥物，憑藉其獨特的作用機制和顯著的降糖效果，已成為治療2型糖尿病的一線口服用藥，並且市場處於高速增長階段。未來，奧洛格列淨的上市，預計將進一步豐富本集團的糖尿病產品管線，提升本集團在糖尿病治療領域的市場競爭力，並為本集團帶來顯著的業績增長。

在慢病領域，二零二四年本集團成功舉辦了多場具有全國性影響力的大型學術會議，通過「走進東陽光」活動、各地城市會議以及醫院科室會議等多種形式，借助本集團高質量的糖尿病治療藥物，進一步提升了產品在糖尿病領域的認知度。同時，本公司明確建立了以患者為中心的服務體系，提供高質量的慢病管理服務，並充分利用國家集中帶量採購政策，為患者提供高質價優的糖尿病治療藥物。

(3) 以依米他韋為代表的新藥線

作為本集團獲批的首款一類創新藥，磷酸依米他韋膠囊憑藉其卓越的療效和安全性，在市場上取得了優異的表現。二零二四年實現營業額約人民幣89.4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120.06%。自二零二零年底獲批上市以來，磷酸依米他韋膠囊的市場滲透率不斷提升，治療患者數量呈現持續增長的良好態勢。

二零二二年，磷酸依米他韋膠囊成功納入國家醫保目錄，進一步提升了其在醫療界的認可度和可及性。憑藉其99.8%的高治癒率(SVR12)和良好的耐受性，該藥物獲得了醫院、臨床醫生和疾控單位的一致好評。目前，磷酸依米他韋膠囊的單品銷售累計已達到過億規模，市場佔有率顯著提升，並在二零二四年成功躋身行業前三。磷酸依米他韋膠囊的優異表現，不僅得益於其自身的產品優勢，也離不開本集團在抗感染領域的深厚基礎和廣泛的市場佈局。未來，隨著丙肝治療市場的持續增長，磷酸依米他韋膠囊有望為本集團帶來更大的業績貢獻。

二零二三年，中國慢性丙型肝炎確診患者總數約為260萬人。預計到二零二六年和二零三零年，這一數字將分別增至280萬人和310萬人。目前，慢性丙型肝炎的確診率仍然較低，保守估計潛在患者人數已達千萬級別。二零二一年，國家衛生健康委等九部門聯合發佈了《消除丙型肝炎公共衛生危害行動工作方案(2021-2030年)》，明確要求在十年內實現丙肝患者抗病毒治療的臨床治癒率超過95%，慢性丙肝治療率超過80%。基於這一目標，未來十年將是丙肝治療的黃金期。

在國內丙肝治療領域，除本集團外，僅有吉利德等少數公司仍在積極佈局。憑藉多年在抗感染領域的深耕，本集團不僅擁有完整的產品組合，還在基層治療市場展現出更強的競爭優勢，有望成為國內丙肝藥物市場的領軍企業。本集團針對泛基因型慢性丙肝治療的1類創新藥物艾考磷布韋片於2025年3月正式獲批准上市。該藥物與磷酸萘坦司韋膠囊聯合用於治療成人慢性丙型肝炎病毒(HCV)感染，其中磷酸萘坦司韋膠囊已於二零二五年二月正式獲批。泛基因型慢性丙肝治療產品組合的獲批准上市，不僅標誌著本集團在新藥研發領域的重大突破，也將進一步鞏固本集團在丙肝治療領域的競爭優勢，顯著提升本集團在國內創新藥企中的領先地位。

未來，本集團將依託控股股東的強大研發能力，持續擴充新藥產品管線，進一步鞏固本集團在國內創新藥企中的領先地位，同時為新藥業務線的商業化發展提供堅實保障。

(4) 集採和新零售線

集採和新零售業務已成為本集團重要的現金流業務線之一。目前，本集團已有12個不同規格的化學仿製藥中標國家集採，集採業務整體呈現銷售費用率低、營收穩健增長的特點。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中標集採的產品整體保持良好的增長勢頭。

本集團憑藉豐富的產品管線，積極佈局國家集中帶量採購。未來，本集團將借助集採政策，進一步優化收入結構，提升市場份額。與此同時，集採產品在院內的銷售也有力推動了新零售體系的建設。目前，本集團的新零售體系已逐步成熟，形成了較為穩定的業務模式。通過與頭部商業公司、大連鎖藥房等合作，本集團以院內處方為依託，帶動院外零售業務的增長。醫藥新零售市場前景廣闊。本集團將不斷擴充新零售產品線，拓展醫藥零售的市場渠道，為廣大患者提供更多質優價廉的用藥選擇。

2. 研發進展

二零二四年，本集團在研發慢病領域都取得了優異的進展。

本集團從廣東東陽光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廣東東陽光藥業」）收購多個糖尿病治療藥物，奧洛格列淨處於上市申請階段，未來有望快速進入市場並形成可觀銷售額，同時將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綜合實力及改善本集團的收入結構。

項目	購入／ 研發投入 金額 (人民幣 千元)	研發投入 費用化 金額 (人民幣 千元)	研發投入 資本化 金額 (人民幣 千元)	研發投入 佔營業 額比例 (%)	研發投入 佔營業 成本比例 (%)
奧洛格列淨	113,826.12	14,520.82	99,305.30	3.06	12.24

3. 銷售情況回顧

報告期內，本集團核心產品的銷售情況如下：

- 可威(磷酸奧司他韋)顆粒的營業額為人民幣2,181.51百萬元，佔總營業額的58.58%；
- 可威(磷酸奧司他韋)膠囊的營業額為人民幣306.95百萬元，佔總營業額的8.24%；
- 歐美寧(替米沙坦片)的營業額為人民幣110.28百萬元，佔總營業額的2.96%；
- 爾同舒(苯溴馬隆片)的營業額為人民幣109.53百萬元，佔總營業額的2.94%；及
- 磷酸依米他韋膠囊的營業額為人民幣89.49百萬元，佔營業額的2.40%。

報告期內，上述核心產品的營業額之和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75.12%。

本公司核心產品可威是目前國內治療流行性感的一線用藥，可用於治療及預防甲型及乙型流感，並列入《流行性感診療方案(二零二零年版)》以及《國家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和生育保險藥品目錄(二零二三年)》。

報告期內，本集團根據市場需求調整銷售隊伍的分工，分別是負責核心品種在等級醫院和基層醫療機構學術推廣的自營銷售隊伍、負責所有品種在連鎖藥店、非招標市場和互聯網醫院的新零售銷售隊伍及負責國家集採品種的集採銷售隊伍。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開始拓展在線藥房渠道，並與多家知名在線渠道運營商展開合作。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銷售團隊共計1,854人。多渠道銷售隊伍的建設和發展將為本集團產品群在各個銷售渠道的全面放量奠定堅實的基礎。

4. 生產情況回顧

本集團的湖北宜都生產基地是全系列胰島素產品生產基地及全球最大的磷酸奧司他韋生產基地。湖北宜都生產基地製劑工廠生產口服固體製劑、凍乾粉針劑，主要供應國內市場，通過中國國家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GMP)認證，劑型包括片劑、膠囊、顆粒劑、乾混懸劑、凍乾粉針劑，建成全球最大的磷酸奧司他韋製劑生產基地。

本集團是中國磷酸奧司他韋領域於中國的最大供貨商，始終為國家儲備藥物供應提供堅實保障。多年來，我們應對流感疫情的爆發，展現出強大的生產能力和高標準，工廠能夠快速調整生產計劃，迅速切換到滿產狀態，滿足全國流感大規模爆發情況下的市場供應，全力保障民眾用藥需求。我們擁有先進的生產設施和嚴格的生產標準，符合GMP等質量管理體系。未來，為強化質量管理體系，我們將嚴格遵守GMP要求，建立完善的質量管理體系，確保生產的每一個環節都符合國際標準和國內法規。通過加強內部審計、員工培訓和外部質量審計，持續提升本公司質量管理水平。同時，我們將以更高的標準、更嚴的要求，為國家儲備藥物供應築牢根基，全力保障藥物供應的連續性與穩定性，為守護國民健康貢獻更多力量。

本集團堅守「為每個人的健康」的信念，堅持為病人提供高質量的藥物。圍繞這一信念，本集團不斷完善生產制度建設，加強生產過程監管，持續不斷的改進產品和服務的質量。

同時，本集團關注生產安全與環保治理。在生產安全方面，本集團落實安全教育，加強安全風險管理，推進安全標準建設，以確保不發生重大安全事故。在環保治理方面，本集團以保護環境為己任，堅持綠色生產，對於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各種污染物採取針對性處理，在達到保護環境目的的同時實現資源再利用。未來，本集團將推動綠色可持續發展，積極踐行綠色發展理念，將環保理念融入企業運營的各個環節。優化生產工藝，採用先進的生產工藝和設備，提高資源利用率，減少能源消耗和污染物排放。對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廢棄物進行分類收集、無害化處理和資源化利用，實現廢棄物的減量化、資源化和無害化。建立藥品追溯系統，提升供應鏈透明度。加強員工環保意識培訓，提高員工的環保意識和責任感。

III. 經營業績及分析

1. 營業額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額為人民幣3,723.78百萬元，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為人民幣482.71百萬元。本集團通過持續開展學術推廣活動、深化「可威」品牌建設，制定了一系列銷售策略，包括市場拓展、渠道優化、增加在廣告投放、品牌建設及市場營銷活動方面的投入，以及患者教育等多個方面不斷提升核心產品可威的品牌認知度以及市場份額。二零二四年，由於流感疫情相較去年同期有較大幅度下降，本集團核心產品可威作為流感首選用藥受到一定影響，但依然保持市場領先的地位。與此同時，其他業務管線已逐漸進入收穫期，二零二四年呈現了高速的業績增長態勢。

2.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包括(i)原材料成本，主要是原料藥、輔料及包裝材料的成本；(ii)人工成本，主要是直接參與產品生產的員工之工資及福利；(iii)製造費用，主要包括機械設備廠房的折舊費、勞動保護材料的成本、燃料、機油及維護；及(iv)就各項專利許可向第三方支付專利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929.73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人民幣1,308.82百萬元減少28.96%，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核心產品可威於報告期內銷售量減少所致。

3. 毛利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為人民幣2,794.06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人民幣4,985.76百萬元減少43.96%，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核心產品可威於報告期內銷售量減少所致。

4. 其他淨收入／(虧損)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收入淨額主要包括(1)政府補助，主要是建設可威生產線的政府補助按會計準則分期攤銷記入，以及其他當地政府授予的補助或獎勵；(2)利息收入；(3)淨外匯；(4)處置固定資產淨損益；及(5)其他雜項收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淨額為人民幣31.7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開支淨額人民幣499.8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31.5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無形資產減值虧損及匯兌虧損淨額減少，嵌入可轉換債券之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損失減少所致。

5. 費用分析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費用共計人民幣2,248.88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59.16百萬元，減少4.67%。本集團的費用主要構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同比變化 (%)
	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分銷成本	1,153,994	1,547,150	-25.41%
行政管理開支	385,374	385,702	-0.09%
研發成本	493,443	192,287	156.62%
確認貿易及其他			
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18,539	6,627	1,688.73%
融資成本	97,529	227,398	-57.11%
	<u>2,248,879</u>	<u>2,359,164</u>	<u>-4.67%</u>

分銷成本主要包括(1)有關開展學術推廣及其他營銷活動的營銷成本；(2)為營銷目的之差旅成本；(3)勞工成本；及(4)其他成本。分銷成本的減少主要是由於(i)本集團產品銷售規模的減少所伴隨的營銷成本的相應減少。

行政管理開支主要包括(1)管理及行政人員的工資及福利；(2)與辦公室設施及土地使用權相關的折舊及攤餘成本；及(3)稅金及附加稅費和其他雜項成本。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研發投入總計為人民幣687.23百萬元，佔營業額的18.46%，較去年同期增加103.77%，其中於損益確認的支出為人民幣493.44百萬元，資本化支出為人民幣193.79百萬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為人民幣118.54百萬元，乃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確認。該金額較去年增加，主要是由於賬齡較長的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以及可轉換債券的利息費用。

6. 除稅前溢利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共計人民幣577.23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前溢利人民幣2,126.7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549.54百萬元，主要由於核心產品可威的銷售量減少所致。

7. 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94.52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費用人民幣270.9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76.43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下降。

8. 報告期內溢利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溢利淨額人民幣482.71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淨額人民幣1,855.8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373.11百萬元，主要由於核心產品可威的銷售量減少所致。

9.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為人民幣482.71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人民幣1,992.62百萬元減少75.78%，主要由於核心產品可威的銷售量減少所致。

IV. 財務狀況

1. 概覽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資產為人民幣12,429.22百萬元，負債為人民幣3,921.02百萬元，股東權益為人民幣8,508.20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資金來源來自產品營銷，應用於生產車間建設、分銷及行政管理等。管理層在預算、財務和經營業績都有清晰的目標與記錄，並且積極地對其加以監控並定期對各項內部控制措施進行評估。

2. 流動資產淨值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流動資產淨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存貨	645,929	409,05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257,335	2,112,798
預付款項	326,910	270,809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3,839	18,686
受限制現金	395,613	1,567,30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403,777	1,674,413
流動資產總額	5,033,403	6,053,056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67,646	1,755,352
合同負債	29,546	101,448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331,611	2,319,518
租賃負債	3,418	359
遞延收益	8,079	8,195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	1,139
即期稅項	231	146,209
總流動負債	2,840,531	4,332,220
淨流動資產	2,192,872	1,720,83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總額人民幣5,033.40百萬元，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6,053.06百萬元。

3. 無形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無形資產為人民幣2,503.63百萬元，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565.63百萬元減少了人民幣62.00百萬元。由於部分藥品合作研發管線項目、新藥項目奧洛格列淨開發支出金額增加，但無形資產折舊及部分仿製藥減值抵減該項增加導致無形資產金額減少所致。

4. 資本負債比率及速動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指於記錄日期的計息貸款總額除以相同記錄日期的總股東權益。速動比率指於記錄日期的流動資產(不包括存貨)除以相同記錄日期的流動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26.10%及1.54倍。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32.86%及1.30倍。

5.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其他借款的貸款餘額包括銀行貸款人民幣1,920.97百萬元及售後租回產生的責任人民幣299.88百萬元，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607.8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86.97百萬元。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良好，資金充裕且並無償還風險。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以人民幣計值。

6. 資本支出

本集團為應對產品的生產需求，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建設廠房及樓宇、購買辦事處、機械設備、投入資本化開發成本、購買若干藥品批件、生產及上市批文的擁有權等資本支出共計人民幣1,182.10百萬元。

7. 或有負債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重大或有負債、重大訴訟或仲裁。

8. 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用以自用的價值人民幣282.65百萬元土地使用權(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54.04百萬元)、本集團持有以自用的價值人民幣745.94百萬元的固定資產(二零二三年：人民幣995.06百萬元)、本集團持有的價值人民幣228.40百萬元的在建工程(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17.95百萬元)、應收票據人民幣105.84百萬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9.51百萬元)及受限制現金人民幣244.51百萬元(二零二三年：1,545.24)抵押至銀行用於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9. 僱員及薪酬政策

(1) 人力資源概況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僱員4,861人。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但不包括任何退休金計劃供款)約為人民幣592.90百萬元。

按年齡結構區分：

年齡分佈	人數	百分比
30歲或以下	1,376	28.31%
31-50歲(含)	3,358	69.08%
50歲以上	127	2.61%
合計	4,861	100%

按學歷結構分：

文化程度	人數	百分比
碩士或以上	145	2.98%
本科	1,714	35.26%
大專	1,541	31.70%
專科以下	1,461	30.06%
合計	4,861	100%

(2) 薪酬政策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根據行業的整體薪酬情況以及員工激勵等因素制定，旨在激勵和挽留優秀人才，為本集團的發展提供保障。本公司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政策。

(3) 員工福利保障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依法為員工繳納各項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在中國法定保障的基礎上，本集團還制定了《年金制度》、《住房福利》、《子女福利》等相應制度，並建立幼兒園、醫療室等公共福利設施。未來，本集團還將根據自身發展情況，為員工帶來更多的福利保障。

V. 未來前景

展望未來，隨著中國醫藥行業發展主題逐漸由仿製切換到創新，藥品創新已成為支撐企業未來發展的核心競爭力。藥企要在激烈的競爭中贏得機遇，需要從產品研發、技術工藝改進、生產供應鏈管理、銷售管理等各個環節不斷努力，同時要整體把握醫藥行業的市場需求和趨勢，更有效地鞏固和拓展相應的戰略目標市場，努力把握行業競爭的主動權，形成良好的可持續發展優勢。

本公司將繼續加大藥品開發投入，加速在抗感染、內分泌及代謝疾病等領域的藥物研發向臨床應用的轉化，不斷提升產品研發和創新實力，不斷推出新產品，豐富現有的產品組合，增強產品的市場競爭力。

本公司亦將繼續完善科學、可持續性的市場銷售策略，加強學術推廣及藥品推廣活動，進一步推進核心產品在等級醫院及基層醫療市場，全力打造國內市場優良的商業形象和品牌口碑，為未來更多新產品進入市場能夠快速放量打下堅實的基礎。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盡快安排召開本公司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的時間，並將根據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及時刊發及向本公司股東寄發本公司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本公司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的日期一旦確定，本公司將於本公司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公佈本公司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期間。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作為聯交所的上市公司，始終致力於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並已於報告期內遵守載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遵守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公司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及本公司監事確認，彼等各自於報告期內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

核數師

本集團的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執業會計師)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初步公告中披露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有關附註解釋資料的財務數據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數據進行核對，兩者數字一致。畢馬威在此方面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進行的審計、審閱或其他鑒證工作，因此畢馬威沒有發表任何鑒證結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唐建新先生及向凌女士)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唐新發先生)。唐建新先生具備財務專業資格和經驗，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就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是否有效及維持與本集團外聘核數師關係提供獨立意見，藉以協助董事會監督審核過程，以及履行董事會委派予彼等的其他職責及有關責任。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及內部審計師會晤，並審閱其審核計劃、審核程序、其審核及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結果。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二零二四年之年度業績公告及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報告期內的其他重大事項

1. 可能轉讓本公司股份及與廣東東陽光藥業的合併事宜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八日，本公司已獲其母公司廣東東陽光藥業告知，後者與其全資附屬公司香港東陽光銷售有限公司(本公司直接股東，持有226,200,000股H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5.71%)已訂立一份股份轉讓協議，據此，香港東陽光將根據該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向廣東東陽光藥業轉讓銷售股份，對價為每股9.14港元。轉讓對價乃以簽訂該協議前20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每日收市價為基準，經參考所得出的平均收市價每股約9.14港元釐定。股份轉讓的總對價為2,067,468,000港元，該對價將由廣東東陽光藥業以現金或通過廣東東陽光藥業與香港東陽光銷售有限公司協定的其他方式在不遲於交割日期後360天內悉數支付。

銷售股份所附權利與義務以及其所產生損益的轉讓，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八日交割。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廣東東陽光藥業與本公司已訂立合併協議，據此廣東東陽光藥業及本公司已同意根據合併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包括前提條件及該等條件)實施合併。待前提條件及該等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及換股完成後，本公司將從聯交所除牌，向廣東東陽光藥業發行的H股會以介紹方式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而本公司將會根據合併協議的條款、中國公司法及其他適用的中國法律被廣東東陽光藥業合併及吸收。

待前提條件及該等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及換股完成後，(i)向廣東東陽光藥業發行的H股會以介紹方式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及(ii)換股股東將成為廣東東陽光藥業的股東。廣東東陽光藥業將由實施日期起承接本公司所有資產、負債、權益、業務、僱員、合約及所有其他權利及責任；及本公司最終將在中國註銷登記。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前提條件(3)已達成。於本公告日期，而前提條件(1)及(2)尚未達成，而廣東東陽光藥業一直致力於完成有關備案及註冊，並取得相關批准。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八日、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二零二四年六月七日、二零二四年八月五日、二零二四年九月四日、二零二四年十月四日、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五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五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二零二五年一月十日、二零二五年二月十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十日之公告。

2. 修訂分成協議建議年度上限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經考慮(i)本公司根據分成協議自廣東東陽光藥業收取的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分成；(ii)本公司根據分成協議應自廣東東陽光藥業收取的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的的收入分成；(iii)廣東東陽光藥業對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成協議下指定藥品銷售收入或利潤的更新預測；以及(iv)分成協議對收入分成比率約定，董事會議決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分成協議自廣東東陽光藥業收取的收入分成或利潤的年度上限修訂為人民幣70.0百萬元。

除修改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原建議年度上限外，分成協議的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之公告。

3. 選舉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及第四屆監事會監事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七日，本公司股東在二零二四年六月七日召開的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選舉蔣均才先生、王丹津先生、陳浩先生及李爽先生作為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唐新發先生作為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及唐建新先生、向凌女士及李學臣先生作為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七日，本公司股東在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選舉唐金龍先生及羅忠華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的股東代表監事。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王勝超先生經本公司二零二四年第一次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為第四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六日、二零二四年五月七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七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八日之通函。

4. 納入恒生指數系列之成分股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本公司獲選為以下恒生指數系列之成分股：(1)恒生綜合指數；(2)恒生綜合行業指數－醫療保健業；(3)恒生綜合中小型股指數；(4)恒生綜合小型股指數；(5)恒生綜合小型股(可投資)指數；(6)恒生醫療保健指數；(7)恒生香港上市生物科技指數；(8)恒生港股通指數；(9)恒生港股通中小型股指數；(10)恒生港股通小型股指數；(11)恒生創新藥指數；(12)恒生港股通創新藥指數；(13)恒生港股通中國內地公司指數；(14)恒生港股通創新藥精選指數；(15)恒生港股通藥品及生物技術(可投資)指數。

恒生綜合指數提供一項全面的香港市場指標，涵蓋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總市值的約95%。恒生醫療保健指數旨在反映與醫療醫藥及健康保健業務相關的香港上市股票的整體表現。恒生港股通指數系列是反映港股通中合資格透過南向交易買賣之香港上市股票表現的指標。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六日之公告。

5. 與Apollo Therapeutics Group Limited (「Apollo」) 就開發及商業化APL-18881 (HEC88473) 項目達成授權許可協議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二日，廣東東陽光藥業與Apollo (一家總部位於英國及美國的生物製藥公司) 簽署就開發APL-18881 (HEC88473) 的授權許可協議。根據協議的條款，廣東東陽光藥業將其APL-18881 (HEC88473) 在大中華區以外地區的現在及未來的療效的獨家開發和商業化權益授予Apollo，並保留大中華區的開發和商業化權益及根據協議的條款，廣東東陽光藥業有望在授權許可協議的有效期內收取最高9.38億美元的款項，其中包括1,200萬美元的首付款和最高9.26億美元的開發、監管及商業里程碑付款。開發里程碑付款取決於是否能達到協定的研究階段。監管里程碑付款取決於是否獲得特定監管機構的批准。商業里程碑付款則取決於能否在各主要市場達到協定的年銷售額。另外，如果且當APL-18881 (HEC88473) 在大中華區以外成功商業化，廣東東陽光藥業有望在授權許可協議的有效期內的後續商業化過程中按照大中華區以外的淨銷售額獲得從高單位數到低雙位數比例內的特許權使用費。授權許可協議的有效期為簽署日起到首次商業銷售之日起至少十年。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二日之公告。

6. 與瀋陽三生製藥有限責任公司就商業化苯磺酸克立福替尼達成授權許可協議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廣東東陽光藥業、本公司與瀋陽三生製藥有限責任公司 (「瀋陽三生」) (一家位於中國瀋陽的生物製藥公司並為三生製藥 (一家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 (股票代碼：1530)) 的附屬公司) 簽署有關苯磺酸克立福替尼的授權許可協議。根據協議的條款，瀋陽三生獲授予苯磺酸克立福替尼在中國關於特定適應症的獨家商業化權益，而廣東東陽光藥業及本公司將保留苯磺酸克立福替尼在中國以外的獨家商業化權益。根據協議的條款，廣東東陽光藥業有望在授權許可協議的有效期內收取人民幣6千萬元的首付款，此外還將有望收取研發註冊及商業里程碑付款。研發註冊里程碑付款取決於是否能達到協議的研究階段及特定監管機構的批准。在苯磺酸克立福替尼在中國首次商業銷售並回款後，廣東東陽光藥業將在協議有效期內每月向瀋陽三生支付其該月在中國就苯磺酸克立福替尼銷售

的淨回款到賬金額的約定百分比作為服務費。商業里程碑付款則取決於能否在各主要市場達到協議的年銷售額。授權許可協議的有效期為簽署日起到首次商業銷售之日起至少十五年。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之公告。

報告期後的重大事項

1. 續訂分成協議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七日，本公司與廣東東陽光藥業簽署分成協議，以續訂本公司與廣東東陽光藥業簽訂的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的分成協議，據此，廣東東陽光藥業同意向本公司分配本公司授權其於中國境內銷售指定藥品而產生的收入或利潤（「二零二五年分成協議」）。二零二五年分成協議的期限為自二零二五年二月七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七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自廣東東陽光藥業收取的收入分成或利潤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70.0百萬元。

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七日之公告。

2. 艾考磷布韋片(0.3g)獲批准上市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自主研究及開發之中國1類創新藥產品艾考磷布韋片(0.3g)（前稱為英強布韋片(0.3g)）已獲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審批完畢並獲准上市。該藥適用於與磷酸蔡坦司韋膠囊聯用，治療初治或干擾素經治的基因1、2、3、6型成人慢性丙型肝炎病毒(HCV)感染，可合併或不合併代償性肝硬化。

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之公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於報告期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任何會對本公司的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的重大事項。

刊發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的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ec-changjiang.com)。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年報將適時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致謝

本集團謹向全體員工對本集團發展所作出的傑出貢獻致以衷心感謝。董事會藉此對本公司管理層的奉獻及勤懇致以衷心感謝，彼等的奉獻及勤懇是本集團未來繼續取得成功的關鍵因素。本集團亦對各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的長期支持深表謝意。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業務的可持續發展以為全體股東創造更多的價值。

代表董事會
宜昌東陽光長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唐新發

中國，湖北
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蔣均才先生、王丹津先生、陳浩先生和李爽先生；非執行董事唐新發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唐建新先生、向凌女士和李學臣先生。